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 昭衍

##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7)

- (1)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及
- (2)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中，董事會決議及批准(其中包括)：(i)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及(ii) 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

###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

由於公司已終止實施2021年及2022年A股員工持股計劃，需按規定註銷回購證券專用賬戶中部分A股股份及2022年員工持股計劃賬戶中的全部A股股份(合計129,114股)，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及本公司的股份總數將因上述事宜而應作出變更。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註冊股本由人民幣749,477,334元(分為749,477,334股股份)變更至人民幣749,348,220元(分為749,348,220股股份)。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基於公司股份及註冊資本的變化，董事會建議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以下修訂：

原條款	修改後條款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74,947.7334萬元。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b>74, 34. 220</b> 萬元。
第二十二條  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74,947.7334萬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63,048.2128萬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84.12%；H股股東持有11,899.5206萬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15.88%。	第二十二條  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 <b>74, 34. 220</b> 萬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 <b>63,035.3014</b> 萬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84.12%；H股股東持有11,899.5206萬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15.88%。

除建議修訂外，組織章程細則的其他條文保持不變。在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及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2024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上獲通過前，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仍然有效。組織章程細則的建議修訂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

董事會同意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本公司管理層辦理該等修訂所涉及的相關監管機構審批及備案手續，並根據監管機構的意見對組織章程細則修訂內容進行字眼上的調整。

## 一般資料

董事會認為，上述建議變更註冊股本及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以及本公司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並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而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僅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並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ii)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iii)召開年度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馮宇霞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馮宇霞女士、執行董事高大鵬先生、孫雲霞女士、羅樺女士及顧靜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帆先生、楊福全先生、陽昌雲先生及應放天先生。